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基隆市政府 函

地址：基隆市中正區義一路1號

承辦人：詹子平

電話：02-2430-1505 分機605

電子信箱：chantuzping@mail.klcc.gov.tw

受文者：基隆市七堵區華興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3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基府教前參字第113011108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(1593080_11324P003741_1130111082_113D2017570-01.pdf)

主旨：轉知他縣市欲申請市外介聘至新北市之教師相關應知悉事項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113年3月14日新北教人字第113048635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該市插角國小預計自113學年度起轉變為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學校，倘欲介聘之教師須符合該校教育理念精神。
- 三、本案並於「113年公立國民中小學暨幼兒園教師介聘他縣市服務作業網」補充公告。
- 四、檢送該市教育局來函1份供參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學校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(學前暨選聘科)

電 2024/03/15 文
交 11:52:10 章

人事室 113/03/15



1130101187